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药品纳入国家医保目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 年 12 月 13 日，国家医保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了《国家基本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(2023 年)》【医保发〔2023〕30 号】(以下简称“《国家医保目录》”)。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尔婴药品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尔婴公司”)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产品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基本情况

药品分类代码	药品分类	药品名称	备注
XA02BC	治疗消化性溃疡病和胃食管反流病的药物 -质子泵抑制剂 -乙类	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	限：1. 胃食管反流病；2. 与幽门螺杆菌相关的十二指肠溃疡；3. 需要持续非甾体抗炎药(NSAID)治疗，且与使用 NSAID 治疗相关的胃溃疡。

二、产品的基本情况

尔婴公司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于 2023 年 01 月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并签发的《药品注册证书》，于 2023 年 11 月中标第九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，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/>)的临 2023-001《关于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》、临 2023-029《关于子公司参加第九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拟中标的公告》。

该产品 2023 年 1-9 月销售收入约为 61.95 万元，占本公司 2023 年 1-9 月营业收入 206463.18 万元的 0.03%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本次尔婴公司的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干混悬剂产品纳入《国家医保目录》，将有利于该产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，《国家医保目录》将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，因此不会对公司当期的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。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也容易受到国家政策、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，具有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六日